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有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中的10亿元（中市协注〔2023〕SCP253号）将于2025年6月到期，综合考虑公司整体经营需求及负债情况，为持续优化公司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根据相关政策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总额不超过10亿元（含）。2025年4月29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后方可实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方案

- 1、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具体发行规模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准；
- 2、发行期限：公司拟注册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额度有效期为2年，每期发行期限不超过270天，可分期发行；
- 3、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市场供求情况和公司资信评级情况由公司与承销机构协商确定；
- 4、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银行借款等有息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及项目建设等；
- 5、发行方式：在注册额度及有效期内可一次或分期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具体发行方式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 6、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投资者除外）；

7、发行日期：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与市场利率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接受注册通知书》后及规定的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8、其他：如本次超短期融资券获得注册，则公司存续的获注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不超过25亿元（含25亿元）。

二、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授权事宜

根据公司本次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发行工作，根据适用法律、法规以及届时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办理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方案、具体条款、发行价格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规模、发行期限、发行时机、终止发行、评级安排、募集资金用途等）；

2、决定聘请为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申请注册发行提供服务的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申报、注册和信息披露手续；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但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须由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重新审议的事项除外；

5、办理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申请注册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等。

上述授权在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备案）有效期内持续有效，直至相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

三、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方案及授权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及时对本次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情况进行披露。

四、其他事项

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能否获得批准注册尚存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相关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特此公告。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